

##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二〇一〇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，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1年5月20日召开的二〇一〇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 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01,705,187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人民币0.35元（含税，扣税后，个人股东、证券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0.315元）；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#### 二、 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1年7月15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1年7月18日。

#### 三、 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2011年7月1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#### 四、 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1年7月1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633	深圳市沙河实业(集团)有限公司
2	08*****264	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三研究所

#### 五、 股份变动情况

无

## 六、咨询机构

咨询地址：深圳市南山区白石洲沙河商城七楼

咨询电话：0755-86090823、86090259 董事会办公室

传真电话：0755-86090177

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一日